

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为：2025年5月14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4日上午9:15—9:25,9:30—11:30,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

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4日(现场股东

大会召开当日)上午9:15至当日下午15:00。

(二)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,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总部行政会议室。

(三)召集人说明：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五)会议主持：董事长张学武先生。

(六)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(一)出席现场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235人，代表股份209411,55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.7585%(已剔除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回购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量，下同)。

(二)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5人，代

表股份175,595,66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.3635%。

(三)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220人，代表股份33,815,88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3950%。

(四)中小投资者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股东)共计225人，代表股份33,826,28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398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

表股份10,4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

220人，代表股份33,815,88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3950%。

(五)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，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

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如下：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7,6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1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2,6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33,824,0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3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33,824,0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3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)》：

同意33,822,4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85%。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33,822,4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85%。

证券代码:002847 证券简称: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:2025-030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2,6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79%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)》：

同意33,824,0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3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(七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八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358,0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45%；

反对48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%；

弃权4,7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(九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十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)》：

同意33,824,0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3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(十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5%。

(十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)》：

同意33,822,4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85%；
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33,822,40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85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；

弃权1,08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(十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(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)的议案》：

同意209,409,27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

反对1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6%；